

(预算单位版)

# 201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 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	3866540	(一) 一般公共服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 外交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 国防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四) 教育	
(五) 财政专户预算		(五) 科学技术	3866540
(六) 其他		(六) 文化体育与传媒	
本年收入合计	3866540	本年支出合计	3866540
二、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866540	支出总计	38665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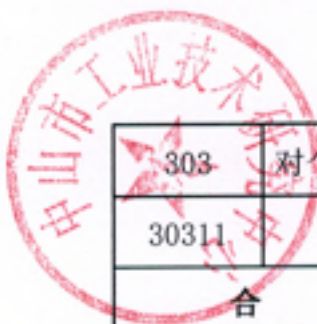
(预算单位版)

# 2015年基本支出预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其他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670	325670				
30101	基本工资	55000	55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670	3367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67000	67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0000	15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00	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870	544870				
30201	办公费	16000	16000				
30205	水费	30000	30000				
30206	电费	150000	150000				
30207	邮电费	20000	20000				
30211	差旅费	40000	4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00	30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0	20000				
302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16	培训费	10000	1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000	38000				
30226	劳务费	41600	416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28	福利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0	3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70	1042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6000	56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6000	56000				
合 计		926540	926540				

注：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款级科目。

(预算单位版)

2015

#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 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增减变化主要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00	30000	
2、公务接待费	38000	38000	
3、公务用车费	30000	30000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0	30000	
(2) 公务用车购置	0	0	
合 计	98000	98000	

备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 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 2015 年部门预算公示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根据中山编委（2015）13 号“关于市装备制造业科技研究中心更名及职靚调整的批复”文件精神，同意中山市装备制造业科技研究中心更名为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

### （一）部门机构职能

- 1、承担工业技术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工作；
- 2、负责新型研发机构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 3、引进和协助组建我市工业领域重要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和促进新型研发机构的建设和发展；
- 4、负责大专院校、科研机构与我市开展重大的科研合作项目的协调工作，为科技型企业公共技术服务机构提供相关资源和服务；
- 5、协助我市科技型企业和大专院校、科研机构开展技术对接和成果转化工作；
- 6、协助开展我市工业领域高端人才引进与孵化工作，配合组建博士后工作站；
- 7、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人员构成情况

中山市工业技术研究中心为市科技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现有事业编制 5 名，高级雇员指标 1 名，普通雇员指标 1 名。单位实有人员 9 人，其中：事业编制 5 名、雇员 2 名、聘用临时人员 2 人。

## 二、2015 年度主要发展计划及工作目标

2015 年，研究院将围绕广东省、中山市委、市政府对装备制造业创新发展提出的新要求，尤其是以《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布局和项目规划》为指引，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增强市先进装备制造业创新服务体系建设。依托市装备制造工业研究院现有基础，继续做强“1+4”创新服务平台，实现“1+4”到“1+n”转变，意向引进西安交大、浙江大学、大连理工、哈工大、上海交大等院校与中山企业深入开展合作，加快引进“快速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在中山设立示范基地。。

（二）进一步开拓创新资源。充分利用我市与省工业技术研究院的紧密关系及其良好国际合作优势，筹划引进德国弗劳恩霍夫协会结构耐久性与系统可靠性研究所(LBF)和“中-乌巴顿焊接研究院”、广东省超算中心等创新平台在装备研究院设立分支机构；建立与周边地区研究机构以及香港研究机构与中山的科技合作关系。

（三）建立区域先进装备制造协同创新联盟。集中奥美森、亚泰、甘田、拓普康等装备制造企业，科捷龙、台达、创力、恒鑫等自动化集成企业，以及格兰仕、美的、长虹、TCL 等大型生产制造企业，围绕中山装备制造全产业链，建立起区域智能制造协同创新联盟，通过需求拉动研发制造水平，提升集群创新能力。

（四）筹建国家（省）级智能制造创新示范区。通过深化“数控一代”示范市建设，推广“数控一代”示范专业镇，加大对镇区专业性强的公共平台支持；增强中山塑料成型机械、印刷机械、食品机械、



包装机械、纺织机械、印染机械、电子机械创新能力；打造区域智能制造专利及技术交易平台；利用科技金融手段，加快创新项目成果转化，营造“百鸟朝凤”产业创新格局。

（五）加强对龙头企业科技扶持，引导广新海工、大洋电机、明阳风电等企业在船舶与海洋工程、新能源装备等领域组建中央研究院。重点支持船舶与海洋工程企业成立创新型综合研究机构，解决船舶、海洋工程方案设计、精益生产、关键工艺、船载设备国产化、特种生产设备研发等问题。

（六）充分发挥创新载体的作用。在过往与院士良好合作的基础上，建立项目导引的院士工作站；以游戏游艺、卫星导航、智能制造等创新联盟为依托，加强协同创新联盟功能的发挥；以与华南理工大学共建的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为基础，拓展与其他众多高校建立博士后流动工作机制，共同培养人才、共同引进人才多样化的合作方式，做强综合性的博士后工作平台。

（七）加快推进“北斗卫星导航产业（中山）研究院”的筹建工作，明确研究院专项资金配置额度、期限、目标等要素，为中山卫星导航产业城市示范应用提供创新服务，并通过应用研发拉动产业发展。

### **三、2015 年支出预算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5 年支出预算总计 386.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6.65 万元

## （二）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92.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92.65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 23.9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2.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 万元。

2、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294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的 76.04%，主要支出项目有：1、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 240 万元；2、物业管理费 54 万元。

## （三）“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香港专业镇交流学习培训。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主要周边城市科研院所交流学习，到镇区企业调研等车辆油费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8 万元，主要用于科研院所交流合作，大学教授项目洽谈餐费。